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37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本次业绩说明会已于2026年11月17日按期召开。现将相关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施卫东先生,独立董事高名湘先生,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孙长庆先生及董事会秘书管红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发展战略及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投资者提问:业绩是不是有周期性?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船舶工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周期特征。目前,船舶工业保持着良好的发展态势,我国造船三大指标实现全面增长,国际市场份额保持全球领先。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共交付民品船舶145艘,实现营业收入1311.18亿元,同比增长22.08%,归母净利润134.40亿元,同比增长129.67%。公司将紧紧抓住本轮大周期发展机遇,以全谱系产品建造能力适配本轮船舶景气度周期中的不同船型需求轮动,以高端化、绿色化、数智化产品提升稳固公司在新造船市场的竞争能力。谢谢!

(二)投资者提问:管理层好,1.距离吸收合并中国重工已满一年,公司三季报业绩大幅增长。请问业绩增量主要来自重组协同效应还是行业景气、船价上行红利?2.当前国内绿色船舶订单全球份额领先,绿色船型的研发、配套投入更高。请问这类船型目前盈利水平如何,公司如何平衡传统船型接单与绿色转型投入?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吸并重组一年来,公司始终坚持"一盘棋协同作战"的全局化管理模式,突出船舶市场与资本市场并重的发展战略,持续构建高效协同与差异竞争相结合、批量化接单与节拍化生产双突破、全谱系覆盖与优势主建船型呼应、传统船型与绿色船型并重、精益化管理与数智化赋能联动的良好经营格局,重组整合后"规模效应+协同增效"作用明显,紧紧抓住行业大周期机遇,公司造船完工量、新船订单量、手持订单量三大造船指标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且随着交付民品船舶价格的不断提升以及船舶建造成本的有效管控,公司经营业绩加速释放。谢谢!

(三)投资者提问:公司作为中国船舶头部,股价这么低?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作为"大国重器"的资本市场代表,积极发挥"服务国家战略、支撑国防建设、引领行业发展"的职责使命,投资者们对我们的市场表现提出更高预期在情理之中,我们对此充分理解。二级市场股价涨跌受到宏观政策、大盘波动、行业板块走势、资金面、投资者情绪、境外输入性风险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其中投资者们的支持和信心也是重要的一环,希望能与市场各方发挥合力,进一步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多措并举提升公司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水平。市值管理工作一直是我们的重要工作内容:公司严格落实国资监管和证券监管要求,内强质地、外塑形象,提质增效重回报,今年前三季度,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41亿元,同比增长209.01%;近三年来,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均不低于当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30%,今年还首次实施了中期分红,分红金额34.99亿元,分红比例进一步提升至35.16%,以真金白银回馈投资者;公司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核心,在做好法定信披的同时进行主动信披,将公司生产经营与船舶行业实际情况传递给资本市场。谢谢!

(四)投资者提问:贵公司的军工资产长期在二级市场被定价为负资产,即便是成熟船型,外贸订单也难看见利润,充分说明不具备市场化运营条件,投资者也看不明白。贵公司是否考虑在沪东中华注入时作为对价剥离?让市场的归市场,国家的归国家。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系中船集团核心军民品主业上市公司,我们坚信随着资本市场的发展与成熟,市场终将会看到该类资产的核心价值。公司将始终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兴装强军主责主业,牢牢把握加快建设海洋强国使命,以"服务国家战略、支撑国防建设、引领行业发展"为己任,进一步加快船舶总装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全球行业影响力,为中船集团建成世界一流船舶集团、成为全球船舶行业的领军者奠定坚实的基础,谢谢!

(五)投资者提问:截至9月末在手订单的金额、船型结构、当前平均船价水平如何?Q4交付有没有延期、配套卡壳风险?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根据公司半年报显示,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手持民品及海工船舶订单729艘/9389万载重吨/5262.66亿元,其中按照订单艘数统计,油船占比约30%,集装箱船占比约20%,散货船占比约15%,液化气船占比约10%,特种船等其他船型占比约25%。2026年三季度至今,公司紧贴新造船市场需求,继续推动批量化订单落地,并先后三次披露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25、2026-030、2026-036),具体包括外高桥造船承接的12艘大型集装箱船、广船国际承接的10艘PCTC汽车运输船及大连造船承接的20艘VLCC大型油船,新接订单持续向好,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6年1-10月份,在全球造船产能紧平衡背景下,新造船价格保持坚挺。根据克拉克森数据,新船价格指数收于187.2点,较年初上涨1.57%,同比上涨1.26%,整体价格仍然高企。

根据公司2026年10月31日披露的2026年度三季报显示,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1-9月,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311.18亿元,完成序时进度的79.47%;共交付民品船舶145艘,按艘数计完成序时进度的86.31%,交船数量及毛利均同比增加,经营业绩同比提升。四季度是定全年、保全局的收官阶段,公司将继续紧盯全年目标任务,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关系,更好推动全供应链协同配合,更好落地全产业链数智赋能,以昂扬奋进的姿态持续确保船舶按期交付,确保全年经营目标完成。谢谢!

(六)投资者提问:前三季度利润高增,想请管理层拆分:造船主业毛利改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分别贡献多少?这个盈利结构在2027年能不能延续?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整体毛利229亿元,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19.26亿元。公司聚焦主业主责,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谢谢!

(七)投资者提问:沪东中华何时注入贵公司?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有关沪东中华注入问题,2025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做了相关承诺,承诺内容如下"由于沪东中华存在不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承诺出具后三年内剥离沪东中华不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使沪东中华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并向本次交易后存续上市公司中国船舶董事会提议将沪东中华注入中国船舶,由中国船舶董事会审议收购沪东中华相关资产的议案,并由其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提交中国船舶股东大会审议。"请详见承诺有关公告内容。截至目前,公司没有应披露未披露信息,谢谢!

(八)投资者提问:近期是否有回购注销股票计划?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公司无相关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与市值管理,统筹兼顾主业发展、资本开支、现金流安全、债务管控等多重因素,综合运用现金分红等多种方式回馈股东。后续如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将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及时发布公告,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谢谢!

(九)投资者提问:想请教贵公司关于产能提升方面的问题:1、请问贵公司下属7个船厂产能提升方面,近期有何举措,未来有何规划?2、贵公司江南造船11月新签定1600t吊机建造合同,大船天津2000t吊机、外高桥造船2200t吊机预计明年交付,请问1500t级以上起重能力吊机,对大型船舶建设的效率能提高多少,有无量化数据?3、大船天津船坞接长180m工程目前进展如何呢,何时可以完工?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下属7家骨干船厂主要在现有资源基础上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产能利用最大化。具体来说,各船厂一是通过提升吊机起吊能力、填平补齐生产设备、提高分段制作效率、延长船坞等措施,提升现有船舶建造能力和效率;二是通过精益化管理和数智化赋能等方式,投产智能产线、工业机器人和自动化设备使用,加强船舶建造精益管理,推动生产效率提升;三是强化供应链管理,加强多方合作。谢谢!

(十)投资者提问:作为公司的忠实投资者,看着行业景气度越来越好,但是股价却越来越低。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参与,资本市场建设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始终坚持以规范运作为主线、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为抓手,积极持续地开展有关工作。谢谢!

(十一)投资者提问:市值管理有什么预期,人民币增值对收入有什么影响,做了哪些预案,旗下各个上市公司竞争关系如何处理,沪东的注入进展?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始终注重汇率风险管理,积极通过签订外汇衍生品协议等方式,降低风险敞口,固化成本,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平缓了汇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的影响。谢谢!

(十二)投资者提问:尊敬的中国船舶管理层,请问能详细拆解一下公司三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18.9亿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18.95亿元,上年同期为30.95亿元,主要系收到的船舶建造产品节点款同比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具体明细详见公司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现金流量表。谢谢!

三、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详见"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在此,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6-07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债券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6年11月18日,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海外")作为发行人,完成人民币28亿元境外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工作,本次债券将于2026年11月1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作为担保人,将为本次债券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一、本次债券发行及担保的审议与批准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5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航海外发行不超过28亿等值人民币的境外债券,同意公司为本次债券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发布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航海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4)。

东航海外本次债券发行已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借用外债审核登记证明》(发改办外债〔2026〕530号)。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近日,公司、东航海外与中国银行、星展银行有限公司、花旗、中信证券、中金公司等签署本次债券的认购协议,本次债券已完成定价,主要条款如下:

1. 发行人:东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
2.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3. 发行规模:人民币28亿元;
4. 发行价格:债券本金金额的100%;
5. 发行期限:3年;
6. 发行利率:每年1.75%(固定利率);
7. 还本付息:自2026年11月18日起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每年5月18日及11月18日(如该日并非营业日,则按债券条款及条件作相应调整),首次付息日为2027年5月18日,到期按本金金额偿还(提前赎回等情形除外);
8. 交割日期:2026年11月18日;
9. 到期日:最接近其或落于2029年11月18日之付息日;
10. 债券评级:未评级。

三、本次债券承销机构及上市安排

中国银行、星展银行有限公司、花旗、中信证券、中金公司共同担任本次债券发行的联席全球协调人。

交通银行、法国巴黎银行、上银国际、中国银河国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招商永隆银行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海通国际、中国工商银行(亚洲)、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香港分行、农银国际、建银国际共同担任本次债券发行的联席账簿管理人。2026年11月18日,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完成。

本次债券将以仅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债务证券的方式于2026年11月1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四、本次债券的担保情况

根据本次债券发行安排,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作为信托人,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持有并行使本次债券项下权利。2026年11月18日,公司就全资子公司东航海外本次发行境外债券事宜与信托人中银香港签署担保协议,为东航海外在债券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至债券项下全部应付款项清偿完毕为止。

五、本次债券发行用途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所得款项,拟用于置换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债务及支付飞机购买预付款。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拓宽境外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境内外资金使用效率,并维护公司现有境外融资能力。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苏豪时尚 公告编号:2026-040

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PL6wnwDRu 或使用微信扫描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6: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炎洲,独立董事:沈永建,财务负责人:徐新伟,董事会秘书:卢森。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PL6wnwDR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25-52875628;邮箱:ir@sohofashi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豪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101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本次投资金额:人民币14,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2月2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及2026年3月18日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签署《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委托书》,并于2026年11月17日赎回,公司收回本金14,000万元,获得收益25.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221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14,000	2026/10/16	2026/11/17	2.04	14,000	25.04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28,596,4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29,999,98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309,996.6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1,689,990.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13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

3、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13日		
募集资金总额	163,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2,169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70.58	2027年12月
	营销服务网络及数字化升级建设项目	81.03	2027年12月
	双流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	40.04	2027年12月
	家园生产基地综合技改建设项目	24.70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数据。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券商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品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2026237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分行	结构性存款	118天	14,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6/2.03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注	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	300,900	300,900	2,252.57	0
2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2,180	0	0	2,180
3	结构性存款	108,500	0	0	108,500
合计				2,252.57	110,68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1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7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05.37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2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10,68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9,320	

注:此行为最近12个月累计投入并实际收回、取得实际收益的现金管理合计数据。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本金安全,风险可控,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防范措施:1、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现金管理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4、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措施。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247,253,216.54	5,726,003,386.73
负债总额	1,370,867,310.78	956,470,217.97
净资产	4,466,962,321.55	4,541,885,682.88
项目	2026年1-9月	2025年1-12月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696,571,082.77	588,213,192.04

根据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支付金额14,000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期末(即2026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5.36%。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保荐机构意见

天味食品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本次天味食品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92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周四)14:3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95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项目	内容
	被担保人名称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氢燃")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4,500.00万元(含本次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项目	内容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75,896.2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28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18日,为满足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明阳氢燃的经营周转需要,明阳氢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中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合计人民币2,000.00万元;公司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本次担保存在反担保,明阳氢燃的少数股东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公司履行主担保责任可能产生的损失按照其持股比例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明阳氢燃提供的担保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担保在授权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75.9016%,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0984%		
法定代表人	王永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MAC4N9JM3G		
成立时间	2022年12月8日		
注册地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环镇西路59号		
注册资本	2,033.3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般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试验机制造;汽轮机及辅机制造;汽轮机及辅机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海洋工程装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审数)	2026年9月30日(未审数)
	资产总额	6,472.71	8,715.56
	负债总额	5,455.32	8,176.21
	资产净额	1,017.39	539.35
	营业收入	1,445.43	210.34
	净利润	-496.27	-481.0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明阳氢燃向中信银行中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与债权人中信银行中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公司就明阳氢燃向中信银行中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与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中信银行2000万元贷款反担保合同》,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公司履行主担保责任可能产生的损失按照其持股比例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周转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明阳氢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明阳氢燃的担保符合公司经营周转需要,明阳氢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及股东带来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375,896.25万元(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且不包括尚未触发担保责任的履约担保涉及的金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4.28%;根据日常营运需求及项目建设情况,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469.37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7.62%。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112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深圳市芯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舟电子")	1,000万元	0万元(不含本次)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项目	内容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40,293.7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8.8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芯舟电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自2026年11月18日至2028年11月18日,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前述授信额度内为芯舟电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2026年11月18日与中国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前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6日、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23亿元新增的担保额度(其中为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不超过人民币4.9亿元,为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不超过人民币18.1亿元),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和2026年5月20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芯舟电子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考虑到公司的实际业务需要,公司拟在2026年度担保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从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剩余未使用的担保额度94,431万元中调剂1,000万元至芯舟电子,调剂后江苏博敏电子有限公司剩余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为93,431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深圳市芯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	肖建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NU961U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09日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白石厦社区东区龙王庙工业区19栋1号平房101		
注册资本	2,498.95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电器机械、塑料制品及陶瓷材料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63.32	1,683.08
	负债总额	932.46	596.21
	资产净额	930.86	1,086.87
	营业收入	2,132.88	860.45
	净利润	-156.01	58.7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保证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

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公司芯舟电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因此公司为其申请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为全额担保,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40,293.76万元(均系公司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8.86%(不含本次担保)。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在保余额为130,088.46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备注: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6-039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至11月2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tgc_bgs@casc-cete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0日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姜从斌

董事、总经理:孙庆君

独立董事:杨鹏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光辉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0日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至11月2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tgc_bgs@casc-cete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徐斌

电话:010-56325888

邮箱:htgc_bgs@casc-cet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6-082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林欢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欢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之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老百姓健康药房集团连锁有限公司(加盟业务)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林欢女士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林欢	副总裁	2026年11月18日	2027年2月21日	工作调整	是	老百姓健康药房集团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林欢女士已做好离任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欢女士持有公司股票62,516股。离任后林欢女士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应当履行而尚未履行的其他承诺事项。

林欢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林欢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91 证券简称:众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7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上华街道仁和路1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9,495,9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49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滕步相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公司3名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滕步相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3、总经理滕步彬先生、副总经理季文虎先生、副总经理董众望先生及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财务经理卢富财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491,137	99.9956	3,000	0.0027	1,800	0.001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7,653,710	99.9728	3,000	0.0169	1,800	0.01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详见上述"(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汪兴龙、徐佳雯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详见《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众鑫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104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5272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8,600.00	2026/10/30	2026/11/18	1.00%-1.58%	7.07	是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